

黄山职业技术学院 2019 年 10 月高职扩招 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黄山职业技术学院

二、办学层次：专科

三、办学地址：黄山市屯溪区学院路 1 号

四、办学类型：公办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五、招生专业及计划：2019 年 10 月高职扩招具体分专业招生计划详见下表：

专业名称	收费标准 (元/年)	学制	招生对象及计划数			备注
			计划数	退役军人	其它	
护理	3900	3 年	50	20	30	
助产	3900	3 年	35	20	15	限招女生
医学影像技术	3900	3 年	50	20	30	
电子商务	3900	3 年	70	30	40	
电气自动化技术	3900	3 年	80	30	50	
旅游管理	3500	3 年	80	30	50	
酒店管理	3500	3 年	80	30	50	
雕刻艺术设计	3900	3 年	30	10	20	
园林技术	3900	3 年	120	50	70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3900	3 年	80	30	50	
学前教育	3500	3 年	50	20	30	师范
合计			725	290	435	

备注：

2019 年已录取的考生不能参加 10 月高职扩招报名。参加 10 月扩招报名且被录取的考生，将不能参加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报名。

六、院校报名及资格审核

已取得2019年10月面向社会人员扩招报名考生号的考生至我校进行现场报名及资格审核

(一) 现场报名审核时间：2019年11月9日-11月10日

(二) 审核材料：

1. 身份证、毕业证或同等学力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2. 本省人员需持户口本、外省人员需持在皖务工6个月以上劳动合同的原件及复印件。
3. 退役军人需提供退出现役证原件及复印件。
4. 下岗人员、农民工和新型职业农民需提供下岗证，务工证，土地承包证。
5. 报考医药卫生类专业必须是具有医学类中专毕业证书或者由工作单位及主管部门出具的医院在职证明方可报考。其中护理、助产专业的还需具有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颁发的执业护士证书。
6. 报考学前教育专业必须是具有中专学历的师范类专业毕业生或具有教师资格证人员，或者由工作单位及主管部门出具的幼儿园在职证明。

(三) 地点：学院图书馆五楼（509室）

七、入学考试办法

(一) 考试时间与地点：考生于2019年11月16日持身份证于启知楼处领取《入学测试准考证》参加我校组织入学测试。具体测试时间与地点详见《入学测试准考证》。

1. 领取准考证：2019年11月16日8:00-8:50。
2. 文化素质测试时间：2019年11月16日9:00-10:30。

文化课测试完成的考生按照《入学测试准考证》上的安排进行职业适应性测试。

3. 职业适应性测试：2019年11月16日10:40-12:10。

(二) 考试类别：按考生毕业类别分为“文化素质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两类。考试方式为笔试。文化素质测试可以作为合格性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为选拔性测试，文化素质测试需达到我校划定的合格线。

1. 毕业类别为“普通高中（中职）毕业生”里的应届毕业生和“高中毕业同等学力”考生参加“文化素质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高中同等学力”考生中退役军人免予文化素质测试。

2. 具有高中（中职）阶段的历届毕业生及以上毕业文凭的考生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

(三) 测试科目：

1. 文化素质测试：主要考查考生高中阶段学习能力（或同等学习能力），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个科目，其中语文、数学各120分，英语60分，总分300分。时长90分钟。采用合卷笔试方式测试。

2. 职业适应性测试：

职业适应性测试主要考核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测试由我院自主命题，重点测试考生职业倾向、行为习惯、心理状况等。测试结果按照测试成绩排序。

八、录取规则

（一）录取规则

1. 所有考生均依据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报考类别和专业分别录取。

2. 依据各类别、专业划定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线，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3. 录取过程针对报考类别、专业间生源不平衡情况，在保证不突破学校总计划及提高录取率的基础上，学校将进行适当的类别与专业计划间的调整。

（二）录取确认

1. 学校预录取：2019年11月22日，我校依据招生计划确定预录取考生名单，并在招生网公示预录取考生信息。

2. 考生录取确认：2019年12月10日—12日，所有预录取考生登录省考试院指定网站进行录取确认。被多所院校预录取的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一经确认，任何人不得更改，已被预录取但未网上确认的考生将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九、学籍管理

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和《黄山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注册学籍。学生入学后不得转入其他专业学习。

十、学费标准

按照物价局核准的全日制专科专业收费标准执行。

十一、学习形式与教学总课时

单独编班、分类培养、分类教学，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

学习形式。各类别及专业的教学、学习方式及教学总课时，详见我校《面向社会人员扩招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十二、毕业证书

学生在规定学习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内容，符合毕业条件，学校进行学历电子注册并颁发普通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

十三、奖贷助补免措施

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十四、其他须知

1. 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不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进行考试招生工作；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本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黄山职业技术学院举报电话：0559-2596919

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09561

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2. 章程未尽事宜见学校招生网。所有招生信息与通知，均通过我校招生网或招生微信公众号发布与提示。请考生及时关注，并保持报名手机畅通。

十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黄山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办公室

学院地址：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学院路1号

联系电话：0559-2596955、2596958、2596952

学院网站: <http://www.hszyxy.edu.cn/>